

白山出版社

苏州市传统文化研究会编

傳統文化研究

顧廷龍題

第8輯



chuantongwenhuayanjiu

传统文化研究

第八辑

苏州市传统文化研究会编

白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传统文化研究. 第 8 辑 / 陆承曜主编. — 沈阳 : 白山出版社, 2000. 12

ISBN 7-80566-830-2

I . 传… II . 陆… III . 苏州市—传统文化—研究
—文集 IV . K295. 33-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79792 号

白山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沈河区二纬路 23 号)

邮政编码: 110013

沈阳市第二市政建设工程公司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11.5 印张 258 千字

2000 年 12 月第一版 2000 年 12 月(沈阳)第一次印刷

责任编辑: 苏桂亮

责任校对: 刘仲宁

封面设计: 赵连志

冯荆育

印数 1—2000

ISBN 7-80566-830-2/G · 95

定价: 18.00 元

《传统文化研究》编委会

顾问:范廷枢 管 正

主任:林兴成

副主任:陆承曜 葛振华

委员:文 工 戈春源 王永镇 叶林生

舟 侠 陈忆善 陈本源 汪毓苹

陆承曜 范廷枢 林兴成 金传贤

金重固 顾德辉 钱 正 管 正

臧知非 瞿冕良

主编:陆承曜

副主编:陈本源

编 辑:林洪文 瞿冕良

(以上按姓氏笔画为序)

序 言

陈德铭

前不料送来的书，秀美琴瑟，入耳而来。《吴中人文》、《吴中史迹》，章文墨妙。序言的“英歌硕文”，“流韵”，“清音”等词，都是吴语的特色，出乎意料。章文选材而立等“精深学述”是何其多姿多彩，一首山歌，点入时的诗经出风神，南来百“长歌山河”，言之既晓如育，然当。雅不愧韩本，亦非风文诗从。长歌的走一曲开来“即事”，却未卒章，时至矣，出类入群，已章文也。

我来苏州工作不久，苏州市传统文化研究会就赠送给我一至六辑《传统文化研究》论文集。去年，他们又送来第七辑。在空余之时，我都粗粗地拜读了。一个市级学术团体，能每年坚持出版一本论文集，而且还有两本被市社联评为优秀论文集，难能可贵。《传统文化研究》给我的印象是，收入此书各辑的论文，涉及传统文化中的哲学、史学、考古学、政治学、法学、经济学、民俗学以及文学艺术等诸多领域；作者有苏州文化学术界人士，也有京、沪等地的专家学者，他们都能够自觉地坚持实事求是、严谨细致的学风，从而使《传统文化研究》赢得了自己的读者，产生了一定的社会影响。借此机会，表示我的敬意！

即将出版的《传统文化研究》第八辑，在内容和风格上都显示出某些新的特色。此辑比较集中地收入了关于“吴中人文”的 20 篇文章，其中或考证姑苏著名史迹，或探讨吴地生存环境，或研究苏州历史文

化名人，或对昆曲、园林等吴文化中的瑰宝作不同角度的审视。这些文章，对关心吴文化研究的同志们来说是值得一读的。另外，“稽古钩沉”、“文圃撷英”、“红学新探”等方面的有些文章，也能采用比较新的视角，找到比较新的切入点，提出有一定独到之处的见解。当然，有的观点只是一家之言，可以通过“百家争鸣”来作进一步的研讨。从行文风格看，本辑的不少文章写得深入浅出，朴实亲切，既有学术性、知识性，又有可读性。

苏州是历史文化名城，是历史形成的吴文化中心。深度开发苏州极为丰富的文化学术资源，大力加强包括吴文化在内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研究，对21世纪苏州社会、经济、文化的进一步发展，将会产生重要的作用。在这方面，《传统文化研究》是可以大有作为的。我希望编者、作者们继续努力，精益求精，立足苏州，结合实际，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努力营造社会文化氛围，使这本书更好地发挥它应有的社会效益。

(本文作者系苏州市市长)

人情与学术——吴其弟 谢培新	
(85)	李兴玉 泪不还
(85)	施耐庵 人物二题
(85)	孙新惠 后世文学作品
序言	陈德铭 (1)
稽古钩沉	
韩非的法治与其破除迷信之论 陈奇猷 (1)	
对韩非其人及其悲剧的再认识 林洪文 (5)	
泰伯奔吴的文化认同 陈 益 (15)	
对大真山 (D ₉ M ₁) 东周大墓的几点看法 范汉文 (24)	
《孙子兵法》成书渊源探析 管 正 (32)	
从《中庸》看中国人的心性修养 顾 梅 (36)	
试论《九歌》中的女神形象 杨鸿臣 (42)	
吴中人文	
姑苏新考 陈其弟 (54)	
太湖洞庭山岛古村落初探 马祖铭 何 平 (62)	
明伟宏放的郑戬 李嘉球 (75)	
都穆的《南濠诗话》 金学智 (80)	
祝允明诗文创作简论 陈本源 (93)	
“天下第一清官”张伯行 戈春源 (108)	
冯桂芬与西方异质文化 陆振岳 (117)	
陆润庠庚子书札笺注 沈厚鋆 (130)	
清江西提学使胜之王公行状 顾廷龙 (137)	
对先祖父王公胜之的思念与认识 王嘉寿 柯右任 (143)	
虽不能至，心向往之 李学勤 (147)	
道德文章千古传——忆念郭绍虞教授 陆承曜 (149)	

谆谆教诲 难尽万一——顾廷龙先生诲人

- 不倦实录 王湜华 (158)
昆剧二人谈 顾笃璜 陆 咸 (165)
昆剧学习札记 惠海鸣 (179)
申相府西宅戏厅家班考 程宗骏 (186)
诗钟分咏体的策源地在苏州 王鹤龄 (199)
文氏家族与苏州园林 魏嘉瓒 (203)
关于耦园文化内涵的新探索 钱人怡 (210)
艺圃杂考 叶瑞宝 (215)
(188) 文又音 文圃撷英
从性格看王国维的治学道路 王 建 (229)
吕凤子与中国画坛 吕去病 (241)
论中国法律语言发展和演变中的几个问题 陈 炯 钱长源 (260)
书法心理古例浅释 王家勋 (272)
族谱研究随笔 陆允昌 (280)
话 1 龙 金由煦 (288)
韩愈倡导古文运动的历史意义 苏汉濯 (297)
(189) 红本制 红学新探
闲话史湘云 俞 菁 (303)
且谈袭人 陆梦星 (316)
迎春的懦弱与夭亡 林祖绳 (328)
秦可卿的风情与忧虑 施伟平 (340)
焦大与赖大 舟 红 (349)
编 后 (359)
(190) 郑春湖 郑楚真儒尊念野——奇古于诗文辞赋

韩非的法治与其破途迷信之论

陈奇猷

我发表过一篇文章《韩非与老子》^①，论证韩非法治思想源于老子，也就是司马迁《韩非传》所说的“归本于黄老”。

《老子》第八十章说：

小国寡民，使有什伯之器而不用，使民重死而不远徙，虽有舟舆无所乘之，虽有甲兵无所陈之，使人复结绳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乐其俗，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这说明老子的理想社会是人民除寻求衣食外无他求，也就是“无为”。韩非也有类似的言论，他在《大体》篇说：

至安之世，车马不疲弊于远路，旌旗不乱于大泽，万民不失命于寇戎，雄骏不创寿于旗幢，豪杰不著名于图书，不录功于盈孟，记年之牒空虚，故曰利莫长于简，福莫久于安。

说明至安之世无战争，无图书。此外，韩非还强调人民“温衣美食”（此语见《六反》篇），抑制工商（详《五蠹》篇）。由此可见，韩非的理想社会与老子是一致的，所以韩非的思想是归本于老子。既归本于老子，所以也要人“无为”（但韩非所谓的“无为”有其特定的涵义，与老子有所不同，详后）。

从《老子》书中可以看出，老子鼓吹“无为”，是叫人自觉地无为。然而有个别的人不自觉而要“为”——要偷、要

骗、要掠夺、要为些不利于社会的行为或发些不利于“无为”的言论等等，怎么办？而且老子忽略了人是有欲的。韩非注意到这些问题。他说“人无毛羽，不衣则不犯寒；上不属天，下不著地，不食则不能活。是以不免于欲利之心”《见《解老》篇》，又说“人莫不欲富贵全寿”（同上）。于是，韩非认为，如果推行法治，这些问题都可以解决。法治是有功则赏，有罪则罚，勤劳可以致富，立功可以致贵。韩非在《六反》篇说：

圣人之治也，审于法禁，必于赏罚。其任官者当能，其赏罚无私。使士民明焉，尽力致死则功伐可立而爵禄可致，爵禄可致而富贵之业成矣。

又说：今家人之治产也，相忍以饥寒，相强以劳苦，虽犯军旅之难，饥馑之患，温衣美食者，必是家也。可知韩非的法治，是使人依法则“为”，违法则“无为”。此即韩非所说的“不游意于法之外，不为惠于法之内，动无非法”（见《有度》篇），“物者有所宜，材者有所施，各处其宜，故上下无为”（见《扬权》篇）。

但是，在韩非所处的当时，推行法治有各种各样的阻力，《五蠹》篇所指的五蠹、《显学》篇所指的显学之外，还有就是迷信。现在且谈谈韩非破除迷信之论。

韩非在《诡使》篇说：“今战胜攻取之士劳而赏不沾，而卜筮、视手理、狐蛊为顺辞于前者日赐”。为卜筮、视手理（即看手相）、狐蛊者都是些骗子，他们不劳而获，是游意于法之外。《显学》篇说：“今巫祝之祝人曰‘使若干秋万岁’。‘千秋万岁’之声聒耳，而一日之寿无征于人”。巫祝也是骗

子。

殷商之世，凡事都占卜，从河南安阳出土的卜甲可知。此风流传到春秋、战国仍甚盛行。韩非指出（见《饰邪》篇）：

凿龟数策，兆曰“大吉”，而以攻燕者，赵也。
凿龟数策，兆曰“大吉”，而以攻赵者，燕也。剧辛之事，燕无攻而社稷危；邹衍之事，燕无功而国道绝。非赵龟神而燕龟欺也。赵又尝凿龟数策而北伐燕，将劫燕以逆秦，兆曰“大吉”。始攻大梁而秦出上党矣；兵至厘而六城拔矣；至阳城，秦拔邺矣；庞援揄兵而南，则鄣尽矣。臣（韩非自称）故曰：赵龟虽无远见于燕，且宜近见于秦。秦以其“大吉”，辟地有实，救燕又有名。赵以其“大吉”，地削兵辱，主不得意而死。又非秦龟神而赵龟欺也。故曰龟策鬼神不足取胜，然而持之，愚莫大焉。

韩非用铁的事实证明卜筮是迷信，不可靠的，是欺骗人的。所举的例证，有极大的说服力。

古人把某些星星定为吉星，某些星星定为凶星。吉星在我方我就得利，凶星在我方我就遭殃，这也是迷信，不可靠的。韩非说（见同上）：

初时者，魏数年东向攻尽陶、卫，数年西向以失其国。此非丰隆、五行、太一、王相、摄提、六神、五括、天河、殷抢、岁星数年在西也，又非天缺、弧逆、刑星、荧惑、奎台数年在东也。故曰左右背向不足以专战。然而持之，愚莫大焉。

丰隆、五行等是吉星，天缺、弧逆等是凶星，诸星错杂在天空，不是吉星、凶星分别在东西或在左右的。而且有些是行

星，如岁星（即木星）每十二年运行一周天，如果今年岁星在该国，若干年后才再到来，怎么能依靠他来决定战争呢？所以吉、凶星的左右背向据以决定战争也是迷信。

迷信就要失去正确的方向，必定违法而行，是法治的劲敌，所以韩非极力驳斥。想不到 2000 多年后的今天，居然出现李洪志之流，宣扬迷信，反对科学，企图破坏我们的法治。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必须彻底消灭之然后可也！

注 释：

① 载《道家文化研究》第 6 辑，香港道教学院主办，陈鼓应主编，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5 年版。

对韩非其人及其悲剧的再认识

林洪文

过去很长一段时间，在诸子百家之中，笔者对《韩非子》没什么好感，因此未认真思考。

近几年，在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下，总结了历史的经验、教训，成功地走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新道路，全国显示出蓬勃的生机与活力，营造出了良好的文化环境，形成了中国现代史上的又一次思想解放运动，打开了禁区，鼓励我们以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把传统文化进行再衡量、再估价；笔者同时也看到随着经济改革的深入，国家正大力推进政治体制改革，进一步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和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要依法治国，并已订出明确目标，要在 2010 年形成一个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这促使我又想起了《韩非子》，认为它对此不无借鉴价值。

韩非（前约 280 年—前 233 年）是战国后期韩国的宗族公子。他的生平事迹全部概括在司马迁《史记·老子韩非列传》中的两小段共 200 多字的记述之中。

这里不想一一复述司马迁对韩非所写的传记，仅就其中一些重点来谈谈。

韩非从小“喜刑名法术之学”。怎么会有这样的爱好？那是有历史渊源的。韩国在半个世纪中出现了两个著名的法家人物：申不害和韩非，确非偶然。这要从战国时代韩国所处的形势谈起，在战国七雄中最弱小的就是韩国，原因是它自

公元前 403 年立国后，根基未牢就四面受敌：西有强秦、东有齐国、南有楚国、北有赵、魏，都对它虎视眈眈，有叵测之心，加上内部新旧势力也在明争暗斗，然而这内忧外患都激起了当时有为的国君韩昭侯“变法图强”的壮志，毅然任用郑国客卿申不害为相，效法不久之前商鞅变法的成功经验，“反古易俗”改革政治，大获成功。据《史记》上说，“十五年，终申子之身，国治兵强”。然而昭侯和申去世后，旧势力重新抬头，“树党以骄王”，“成其私利”以致韩国内部乌烟瘴气，已沦为秦国附庸。韩非身为公子，深知韩国的政治实际，从本国历史的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总结出惟有法治才能救韩国的道理，这就是他“喜刑名法术之学”的原因。

他年轻时为什么不辞路远迢迢到荀子那里拜师求学（时间约在公元前 255 年，他 25 岁时）呢？原因也是为此，荀子当时已是很有影响的学者，更因他虽属儒家却能打破门户之见，兼收并蓄各家之长，对法家思想中的积极因素也有所研究并汲取，韩非在他门下学得很认真，颇有收获。

这一切努力都是为了报效祖国。但回国后，他的抱负落空了。《史记》中说“非见韩之削弱，数以书谏韩王，不能用”。于是韩非“疾治国不务修明其法制……反举浮淫之蠹而加之于功实之上。……悲廉直不容于邪枉之臣，观往者得失之变，故作《孤愤》、《五蠹》、《内外储》、《说林》、《说难》十余万言”，这就是后人辑集而成的《韩非子》。我们将现存的 55 篇的字数加起来，共约 11 万字，这和《史记》所云“十余万言”之说是相合的。这是韩非一生的心血之结晶，都是为了期望祖国的富强而作，却没有得韩王的理解和信任，内心悲愤可想而知。我们读读他的《孤愤》，就会被他的激情所感

染，那样满怀忧患意识地揭露韩国上层统治者的腐朽没落和不思进取，表现出对祖国的强烈的责任感。他的《和氏》篇，以一则忠而见疑、信而被谤的沉痛的寓言故事来自况：和氏璧价值连城，却被人诬为顽劣之石，献璧者先后惨遭刖去两足之刑，正是自身心怀报国的远志，身具出类拔萃之才，反遭遗弃、迫害的写照，藉此宣泄心底的愤懑，这些篇章，我觉得颇有无韵《离骚》的味道。

就这样一直过了 16 年了。韩国原来的统治者韩桓惠王死了，韩王安就位，对他才稍有要信用之意。这时他的著作已传布国外，当然也传到了秦国。于是发生了以下的事情：

秦王见《孤愤》、《五蠹》之书，曰：“嗟乎！寡人得见此人而与之游，死不恨矣！”李斯曰：“此韩非之所著书也”。秦因急攻韩。韩王始不用非，及急，乃遣非使秦。秦王悦之，欲信用。李斯、姚贾害之，毁之曰：“非，韩王诸公子也，今王欲并诸侯，非终为韩不为秦，此人之情也。今王不用，久留而归之，此自遗患也。不如以过法诛之。”秦王以为然，下吏治非。”《史记》这一段，展示了韩非一生命运的戏剧性的转折与终结：坎坷一生的他，好不容易地有幸遇到秦王这样一个法治思想上的知音，有了施展才华的机遇了。我们可以设想他当时的内心肯定是很矛盾的，请允许我对此略作分析：我在前面说过韩非选择走法家这条人生道路是被拳拳的爱国信念所驱使，这一点大概没有什么疑问。但当他“数以书谏韩王，韩王不能用”，他的遭遇与绝望的心情，和屈原“正道直行，竭忠尽智以事其君，谗人间之，可谓穷矣”的情况很相似。两人在思想上绝然不同的是对秦国的态度：屈原是始终憎恨秦国的，与之不共戴天。故“楚怀王内惑于郑袖，外欺

于张仪，兵削地挫，客死于秦”时，他心怨怀王，而更痛恨的是秦国；及至楚国郢被秦攻下时，他绝无别顾，只有怀石自沉于汨罗。而由于时间、地点、形势和认识、志趣的不同，韩非对秦国的态度和屈原迥异。当时他已清醒地看出七雄争霸，鹿死谁手的大局已定、非秦莫属。并且早在他写《饰邪》篇时，明确指出：“忠劝邪止而地广，主尊者，秦是也，群臣朋党比周以隐正道、行私曲而地削，主卑者，山东（按即包括韩在内的六国）也。”从法家的角度鲜明地表现了“慕秦”、“尊秦”的态度，而秦王这方面对韩非又是读其书心仪其人已久的态度，可谓“心有灵犀一点通”。再加上韩王平时不肯用韩非，事情急了，才派他到秦国去，把他简直当一个工具使用，哪里有一点君臣互信之情！他对一个存在“亡征之君”的韩国早已绝望。所以来秦后“秦王悦之”，准备重用他，是顺理成章，很自然的事。而韩非的上《初见秦》书，坦陈秦国具备统一天下的有利条件，肯切指出秦以往错失良机，未成霸业的原因。他为秦策划是首先要攻赵这一着，说：“赵危而荆（楚）狐疑；东以弱齐、燕，中以凌三晋；然则是一举而霸王之名可成也，四邻诸侯可朝也。”从攻赵着手，击破六国合纵之复起是相当辣手的绝招，这里可看出他有为秦的统一大业出力的意愿（《初见秦》有人质疑认为非韩非所作，如梁启超认为张仪所作，郭沫若认为是吕不韦所作……共有七八种说法，笔者同意高亨、陈奇猷先生的意见，肯定为韩非所作）。但偏偏很快地受到他的老同学李斯的中伤、打击，从座上客变为了阶下囚。不过这时还有转机，秦王一向对韩非极为仰慕，怎么能尚未任用就将他下狱？所以“后悔之，使人

赦之”，不料李斯已抢先下手，“使人遗非（毒）药，使自杀”。旷代奇才、杰出的思想家就这样被害死了，时年约方 47 岁。多么令人扼腕长叹！

所以司马迁沉痛地说：“余独悲韩子为《说难》而不能自脱耳！”

近见《光明日报·史林》马宝珠先生的随笔《当哭韩子》也表达了这样的感情。不过她认为是“李斯荐贤又嫉贤”，在结尾处说：“如果人类能以宽容的宝剑扫嫉妒的劣根是何等了不起的壮举啊，”我对此倒有些不同的看法。

我觉得马先生是个心胸宽厚的人，但对李斯害死韩非的动机与罪行估量得太轻了。李斯绝不是“荐贤又嫉贤”，而是玩弄了一场绝似《红楼梦》中王熙凤计赚尤二姐的毒辣的把戏，王熙凤知道尤二姐的才貌、人缘都比她强，对她在贾府的地位有很大威胁，早有置尤死地的心思，但无奈尤二姐住在外宅，不在她的势力范围之内。于是便装作贤惠、善解人意地怂恿贾琏把尤二姐娶进大观园来，最后使用种种手段逼得尤二姐吞金自尽，除去了她的心腹之患。李斯正是这样，“荐贤”是假，“嫉贤”是真。当初他与韩非同学于荀子门下，而韩非总是在学习成就上高他一筹，连他本人都不得不承认自己不如韩非。而此时李斯正在秦国飞黄腾达，身居宰相，位极人臣。忽听秦王这般赞许韩非的著作，甚至说出只要能见上作者一面，就是死也没有遗憾了的话，生怕自己的相位被韩非夺去，而韩非又身处异国，自己没奈他何。于是假意是为秦王招致人才而出谋划策，献上一条向韩国发动战争，而休战罢兵唯一条件是要把韩非送到秦国来的计谋。实际是赚韩非到自己的势力范围之内，好利用自己一人之下，万人之